

证券代码：601098 股票简称：中南传媒 编号：临 2011-021

##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南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1 年 6 月 18 日在普瑞温泉酒店会议楼三楼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监事黄一九因公未能出席，委托监事张晓代为表决，监事李雄伟因公未能出席，委托监事张菊明代为表决，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华主持，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

一、第四十一条第（十三）项原为：“（十三）（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在一年内对外投资、购买或出售资产、为自身债务进行资产抵押及动用公司资金、资产、资源的其他事项累计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或单笔交易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事项。”

现修改为：“（十三）（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在一年内对外投资、购买或出售资产、为自身债务进行资产抵押及动用公司资金、资产、资源的其他事项累计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25% 或单笔交易金额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事项。”

二、第一百二十九条第（三）项原为：“（三）在董事会闭会期间，（董事长）行使下列事项的审批权：1. 审批单笔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内且一年内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 的对外投资、购买或出售资产的事项；2. 审批单笔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以内且一年内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 的公司为自身债务进行资产抵押的事项。”

现修改为：“（三）在董事会闭会期间，（董事长）行使下列事项的审批权：1. 审批单笔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5000 万元以内且一年内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 的对外投资、购买或出售资产的事项；2. 审批单笔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1 亿元以内且一年内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 的公司为自身债务进行资产抵押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运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3,622.96 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公司《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

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拟以募集资金 3,622.96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长株潭报经营性业务授权湖南潇湘晨报传媒经营有限公司独家经营的议案》。**

根据中央有关文化产业政策，按照集团整体上市的战略部署，结合潇湘晨报社重组改制方案要求以及《关于潇湘晨报社经营性业务的授权经营协议》的约定，拟将潇湘晨报社主办的《长株潭报》经营性资产和业务授权湖南潇湘晨报传媒经营有限公司独家经营。

鉴于《长株潭报》拟在 2011 年 6 月创刊，招聘采编人员于 2011 年 5 月已经到位，湖南潇湘晨报传媒经营有限公司拟将《长株潭报》实际运营之日即 2011 年 5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成本费用作价人民币 910 万元支付给长株潭报社，作为取得经营性业务独家授权之对价。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提升公司业绩，支持公司快速发展，公司拟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正常生产经

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拟在 2012 年 5 月 31 日之前，利用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以下委托理财：一是参与投资期限适中、具有一定流动性、风险较低、收益率相对稳定的银行、信托等金融机构的银行票据理财业务；二是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合适的第三方开展委托贷款业务，以上两项投资在任意时点总额控制在人民币五亿元内。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幕交易防控工作评价考核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日